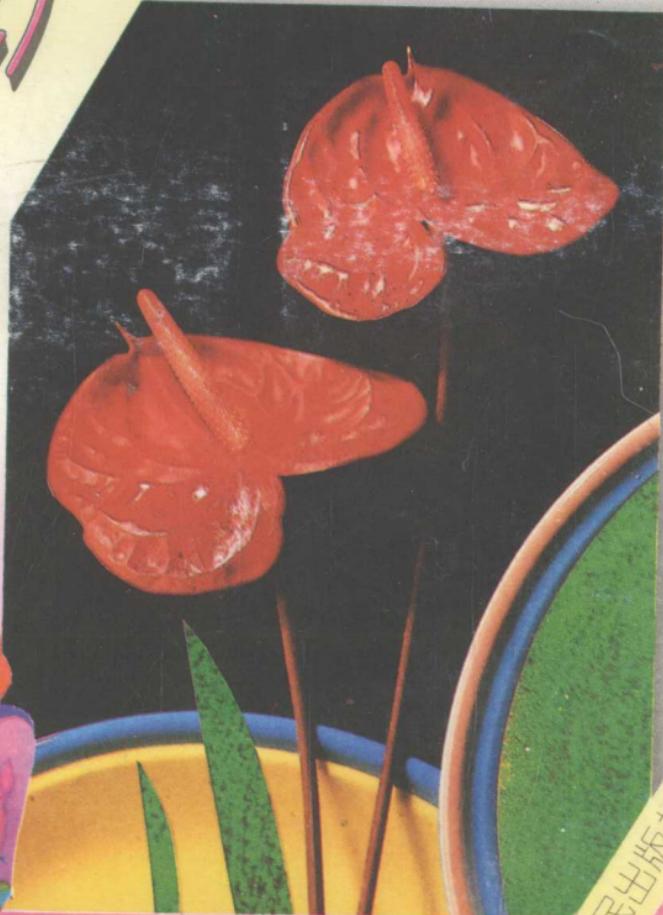


# 平常心

•人生三昧•系列  
哈雷



福建人民出版社

平常心



哈雷

福建人民出版社

闽新登字 01 号

“人生三味”系列

平 常 心

PING CHANG XIN

哈 雷 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 59 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36 4.778 印张 2 插页 71 千字

1995 年 1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ISBN 7-211-02513-1  
I · 27 定价：4.7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 编者的话

大千世界，万般人生。自古以来，无数的睿者哲人都苦苦思索和寻找人生的内蕴与真谛，他们留下了许多精辟的思想和见解。但由于把握世界的角度各异，人生的感受和经验不同，几乎每个时代的每个人对人生的真谛都不能达到本质和真实的把握，于是，面对人生的串串难解之谜，产生了种种难以言喻的困惑。

每个珍视生命的人，都希望自己的存在是独特的、无可重复的，每个真诚地面对生活的人都在通过不同的途径寻找自己的表达方式。这套“人生三昧”系列书，集纳了生活在我们这个时代的心人对人生的感受、思索、体验和理解，我们不敢企望这套书能够给读者解除人生困惑以立竿见影的现成答案，我们只是祈愿你们——亲爱的读者，在同作者一道品味人生酸甜苦辣的同时，用自己的心灵去感悟、去填充生命的每一个角落，因为那神秘的思想的

音符原本就驻留在你们心的深处。

呱呱坠地的第一声哭，便是为人生之旅壮行的歌，从此我们便不再回头。我们不断地跨过人生的一个又一个门槛，我们的生命在不同季节开放着不同色彩、不同力度的花。无论是含笑还是含泪的日子，都是属于我们自己的，都荡漾着真诚追求的梦，都留下我们深浅不一的人生履痕。

本系列已出5辑15本。这些书的作者中，有充满梦想和激情的青年，有声言青春无悔的共和国同龄人，也有历经坎坷、将数十年风雨都归于平淡的长者。他们以各自深浅不一的人生阅历，思考着人生的真谛，以友人般的真诚、哲人似的睿智，和我们一道谈生活、道命运、论人生，以其丰富而又独特的人生感悟启人深思，促人进取，令每个平凡的人，都充满生命的憧憬和激情，从心底里喊出——

人生永远！生命不朽！青春万岁！

## 求得平实（代序）

在城市中生活，生命容易在纷纷扰扰中一点点耗尽。好在我的居舍还有点宁静，有点乡野的气息。关上柴门，就可以把城市的霓虹灯、广告牌和汽车排泄的废气和车鸣声排拒在外，小巷深处仄逼的宁静恰好和外界繁华宽阔的拥挤形成对比，使我返家的时候常常会有进入村庄的错觉。

小巷之外，每日奔忙着商业形态上的文化新闻工作，体现竞争与效率的现代精神；而归家之时，打开桌前的桔黄灯光，情绪就被淡淡地笼罩在方砚之内，想那么艺术地说点什么，写点什么。

我喜欢这个居舍，喜欢它带给我这份宁静与单纯。

我喜欢这方方的小院，那石阶总是湿漉漉的，即便是在最闷热的酷暑，我也会感到由那

石缝青绿的苔面上阵阵传来的凉意；

我喜欢方院中的天井，承接着风和露水，尤其是天井中的两棵正逐渐长大的树，一棵是木樨树，长年开着芬芳的小花；一棵是芒果树，叶片繁茂，努力挡住城市建筑群的倒影。我原有的一位邻居说得好，这树一棵象征精神，一棵象征物质；一棵是现实主义的，一棵是罗曼蒂克的。不管怎样，她们都极有风度地招来满树的轻风、鸟鸣，令我如置田园之中；

我还喜欢那斑驳的土墙，土木构架的房子已久未修缮，解放后刷上去的石灰一块块剥脱下来，露出那黄土的骸体。妻子劝我让单位来修修，可我却盼着那片墙上所有的石灰尽快脱尽，还它原来真实古朴的面貌；

我还喜欢那屋上的陈砖旧瓦，那开始腐朽的屋檐，每逢梅雨季节，檐前漏雨淅淅沥沥，顺着墙根往下流，院落里便会轻轻浮动一层腐生生的霉味，好嗅极了，令思绪直奔童年蚕儿破茧的岁月；

然而，我更喜欢这院里院前的小巷风情、人情，那回荡的叫卖声、打更声、庙堂的念经声，互借柴米，吆喝吵闹，甚至那妇人们附在耳畔

窃窃私语、张长李短的神秘情态；

我喜欢。

这份人生，平常人平常生活，他们的荣誉感，小满足，大悲伤、豪气、市民气、英雄主义、挫败感和那锦瑟无端五十弦……这就是生活。因为这一些代表着大多数，像你、像我、像他一样，即使有过英雄壮举的行为，但也要回到这本来就有的生活中。这生活同样充满真谛。

求得平实，是我渐近中年的心态。

平实中有单纯：可歌可泣的事发生过很多，但世间万物，繁华褪去，就像一树繁叶落尽，留下铜枝铁干，这种单纯是生活中的傲骨；

平实中有清冷：热热闹闹熙熙攘攘，在各种潮流与时髦浮沉，但潮起潮落，多少壮士望空长叹，饮恨商场，就像败去的硝烟落定的沙场，一弯冷月静洒在战袍和尸骨上；

平实中有苦味：万丈红尘找个人来爱我——这是一首歌词，但爱情的呐喊在钞票声中显得多么嘶哑无力。平实就如一杯苦茶，越喝越沉静、越喝越清醒；

平实中有腴润，平实也囊括生命辩证的二元形态，丰满，有张力，有弹性。平实就是一

种哲学。

平实中还有高远清雅、浑融清澈的人生感悟，平实会使我们不会伪饰，脱尽虚荣，耳清目明，恬适而努力，从容而有序。

平实使我们和大众融为一体，更接近自然和生活，与世界万物拉近距离。平实就是一种精神导师，她引你以最本质的形态，导向纯洁与自然。

平实的生活才是最真实的生活。

1995年2月26日

写于法海路花园弄17号寓所

# 目 录

[ 1 ]	求得平实 (代序)
[ 1 ]	结婚那一天
[ 5 ]	给女儿取名
[ 14 ]	小女难教
[ 25 ]	母亲
[ 30 ]	独自在家
[ 38 ]	忍受意外
[ 44 ]	快乐的误区
[ 49 ]	瓦罐与老人
[ 58 ]	花痴
[ 65 ]	山上有个“老骨叔”
[ 72 ]	山中寂寞人
[ 79 ]	不凋于岁寒
[ 83 ]	好人黛安

[ 95 ]	谈筷子
[100]	谈孤独
[102]	谈魅力
[105]	谈“发嗲”
[110]	谈“比阔”
[120]	谈服装
[131]	谈怡然相待
[134]	谈善解人意
[137]	谈“以色事业”
[141]	关于吃
[147]	闲时穷聊
[152]	执著一次
[158]	后记

# 结婚那一天

应该是个夏天，风见鬼似地静止住了，只有车水马龙燥热地滚动着。

她汗涔涔地跑到四楼找我，她穿一身耀眼红色的衣裙，像往常一样有着活力。“介绍信开好了，去登记吧！”

“去登记？”我好像忘记了这一回事，真的很抱歉，那一刻我并没有觉得很神圣，我正忙着出差北京要准备的一切事宜：车票、介绍信、应该随带的行李……结婚当然是我要做的一件事，当然不会是这天（这天我已经无法记清月和日，只知道是1982年）。可是就这么一趟难得的差事，后来成为我妻子的那位姑娘，执拗地要我带她去北京领略心仪已久的首都风光，可是她家父母说，还是办了结婚手续，路上随行方便得多。

我相信这样会方便得多，孤男寡女路上同

行，没有这最有法律保障的证书，鬼知道会带来什么麻烦。反正，迟早也是得办这一张纸证的。那时候的人还没开放到现在这程度。

这之前我在大学时曾恋爱过一回，即使在最热恋的时候我也没有考虑到结婚是怎么回事，生儿育女是怎么回事。第一次爱很有点盲目和率直，但绝对真诚，那个满脸男孩子气的女生每天都在我脑壳里跳上跳下，常常让我爱得茫然不知所措。可是在我先离开大学那半年多，一不留神把她给弄丢了，有人告诉我她和我介绍她认识的那个外国文学教师在校外包了一间爱情小屋。这种说法现已无从稽考，但我那一阵确实感到自己是一块抛荒的土地，我夜夜难眠，反思爱情遭遇的点点滴滴，突然间一夜里领悟到什么真谛。决定不再恋爱，但也不反对找一个老婆。

我对我一位同学谈失恋后“升华”起来的感受：花了很多精力，销损了青春的容颜，浪费那么多时间，带来的是痛苦。以后不谈恋爱，谈缘，有缘自然会成，那些吱吱歪歪地恋啊爱啊全是假的，像一个好看的魔鬼。

同学心里一动，计上心来。“给你介绍一个

如何？成不了也没关系！”她似乎觉得这样很省事，也想感受一下做媒的好奇心理。

我没有马上承诺下来。半年以后，同学准备到澳大利亚去自费留学，感到事不宜迟，又一次满脸庄重地来到我住处：“怎么样，上回谈的事考虑好了没有，我觉得她挺适合你的。”

痛定之后，我答应了跟她去那个姑娘家相亲，不过我告诉她：“既然你认为她配当妻子，见面了就说明我已答应和她了，至于她怎么想无所谓，我不会让你为难的。”我满脸认真，使她在走到女方家门口时迟疑地停住脚步，她觉得这腿踏进门槛的份量太重了，有点举不起来。

我把自己的婚姻就挂在那条腿上，她坚定地一踩，那一刹那，我心想，完了，我已经成了别人的未婚夫了，可这个人我还没见过。但开弓没有回头箭，我也只好勇往直前。

同学确实是有眼力，也许她把我们俩的生辰八字测算过，这桩姻缘进展出奇地顺利，没大爱大恨、大波大折，虽然也未相约个定期，只为了一个小小的去北京的公差，我们就成了夫妻。

结婚那天我们没有圆房。那两张制作粗糙

的结婚证书被她带回家，被沉重地压在箱底。

多年以后，有一天我妻子突然问我：你知道我们是哪天结婚的吗？我一时茫然，怎么也想不起个日期。妻子要去箱子底找出结婚证书来查看，我阻止了她。我对她说：“混混沌沌的婚期，清清楚楚地过日子就行了。一切向前看，重要的是把每个未来的日子都能打扮得像个新娘嫁娘就行了。”

拿起笔要写下“结婚那一天”时，突然脑子一片空白，只觉得风见鬼似地静止住了，只有车水马龙燥热地滚动着。

# 给女儿取名

一个人活于社会和人情世态之中，就会有了很多责任，当两个人的世界中出现了一个小生命，家庭的天伦之乐也随之形成，家庭中许多纷纷扰扰、磕磕碰碰的事也难免发生。

我的宝贝女儿落地时那一声啼哭直到现在还让我心动，声音激越昂扬，类似被我们惯常称之为“时代主旋律”的音响。记得那天清晨天刚蒙蒙亮，妻子的羊水破裂，十万火急中送到了医院，好在家到医院的这段路不长，大夫那阵儿心情也好，顺利地将我的宝贝拖到了人世中来。我听到她的那一声脆响的哭啼是隔着一道玻璃门，绷紧的神经此时一阵放松，那声音就如一泄而入的清泉直滚入我的心坎，这声音使我迷醉。“我现在当父亲了”，我的脑子闪出这一信号，荣耀、神圣还有种沉甸甸的责任感同时涌现。确切地说我还弄不明白小家伙

是男是女，但从那声音上辨认，我判定是个丫头片子。我知道妻子出产房还有一些时间，我转身回到医院门外，天仍然还早，早市上那时还不流行鲜花，只有些蔬菜水果类的东西，我把身上仅有的几十块钱买回了一大袋苹果和雪梨。我兴悠悠地提着水果回来时，妻子安详宁静地躺在床上，面容疲倦，丈母娘正拿热毛巾为她擦汗。我想起前一阵她与肚子里的小生命挣扎搏斗的样子，煞是心疼，现在该是我讨好她的最佳时机了。

“你看，我为你买了什么？新鲜的水果！”我把手中的水果举得高高的。

妻子无力地把眼神朝我这瞟一下，看我提着那么多的水果，腮帮上不禁抽动了一下，笑了起来。

“买这些干什么？现在怎么能吃这些东西？”丈母娘坐在一旁解释：“月子里女人体虚，只能吃热的补的东西！”

这是我当父亲时干的第一件吃力不讨好的事。

“从战争中学习战争”，当父亲也一样，看来我也得认真地学习。